**2017年包头市外国语教育中心 与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招聘教师公告**

为借鉴东部发达地区先进教育经验，顺应教育改革未来发展趋势，弥补包头市外国语特色教育的空白，满足我市家长和社会的教育需求，包头市外国语教育中心与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将全面引进南京外国语学校管理体系、教学模式，创建一所包头外国语特色学校。学校设小学、初中，小班化教学，增加外语等特色课程。拟2017年秋季正式开学。同时，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包头市外国语教育中心与包头市第九中外国语学校合作开办包九中外国语学校国际高中（包括中美班与中澳班）现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我们期待这样的您：拥有开放视野、敢于创新实践、敢于挑战自己。具有教育情怀、真正热爱教育事业、热爱学生。欢迎您的加入。
　　一、招聘岗位：
　　（一）小学和初中部老师
　　英语老师6人,语文老师9人,数学老师6人,地理老师2人,历史老师2人,美术老师2人,音乐老师2人,舞蹈老师2人,科技老师(3D打印、机器人、航模等）2人,体育老师(跆拳道、乒乓球等）2人等各学科教师.
　　要求：
　　1、应届毕业生要求本科（一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2、往届毕业生要求硕士及以上学历（理工类）；
　　3、年龄在35岁以下；
　　4、具备教师资格证（暂无教师资格证者需要在入职一年内提供教师资格证）；
　　5、熟练掌握现代信息技术；
　　6、主科老师雅思6.5分、托福80分者优先。
　　（二）高中部教师（国际高中）
　　英语老师5人，语文老师3人，数学老师3人，物理老师2人，化学老师2人，艺术老师（音乐类、美术类）2人，计算机老师（信息化）4人，体育老师2人等各学科优秀教师。
　　要求：
　　1、一类大学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有教学经验者优先；
　　2、年龄在35岁以下；
　　3、具备教师资格证（暂无教师资格证者需要在入职一年内提供教师资格证
　　4、有爱好特长，详细注明；
　　5、教师要求雅思6.5、托福80分以上者优先或其他考试同等水平以上；
　　6、熟练掌握现代信息技术。
　　7、学校在职骨干教师、特级教师、学科带头人、毕业班教师，年龄也可适度放宽（男42岁以下，女40岁以下）。
　　8.海外归来专业人士优先。
　　（三）软件设计及网络维护人员1人：本一毕业计算机及相关软件设计专业。
　　（四）校医1人：要求本科以上学历，医学类、护理类等相关专业毕业，有国家心理咨询师证者优先。
　　（五）文秘1人：要求本科以上学历，文秘、新闻或企业管理类专业毕业；文笔好，思路清晰，能编写标准格式公文；具备一定的人事管理者优先；性格稳重，有亲和力，善于沟通；
　　（六）教育管理(教导处)2人：要求本科以上学历，掌握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了解党和国家有关教育的方针、政策；具有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基本能力，了解学校政教处的职责和工作范围。
　　（七）宿管1人：要求本人从事过教育教学管理，关爱学生、工作热情高、责任心强。
　　二、薪资及相关待遇：
　　1、普通教师年收入7万-9万，中小学学科带头人、有国际课程教学经验者，待遇从优。
　　2、为教师提供各种高级别的中外培训机会。
　　3、签订正规聘用合同，享受五险一金。
　　4、以优惠条件提供住宿保障，教师子女按学校相关规定优惠入学。
　　三、应聘流程：
　　（一）报名：
　　每位应聘者只能应聘一个岗位。报名时，应聘者须按要求在网上填写《应聘登记表》相关信息，并上传本人近期正面免冠2寸数码彩照（距报名时间6个月内，白色背景，jpg格式，大小为20KB以下）。在填写个人简历时，须完整填写本人就读中专、大学专科、本科和研究生的学习经历（填写起止年月、就读学校、院系和专业即可）、工作经历（填写起止年月、工作单位和所从事的主要工作即可），否则，资格审查时可不予审查通过。  应聘者在反复核对所填每一项信息均准确无误后点击提交。提交信息后，请打印《应聘登记表》并再次核对每一项信息，发现错误的要及时修改（特别提醒：姓名和身份证号提交后将无法修改）。
　　（二）统一笔试：
　　笔试内容为教材、教法和学科专业知识(音、体、美学科为教材教法和专业技能考试)。考试由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统一命题并组织实施。根据笔试成绩，笔试开考比例一般不低于3∶1；对于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岗位，可相应减少招聘人数或取消开考。考生成绩将在学校官网公布。
　　（三）资格审核：
　　应聘人员参加资格复审时，须携带《应聘登记表》《资格复审通知书》（各一式二份）、身份证（或护照）、户口簿（或户口所在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毕业证和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2017年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之前持加盖院<系>和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院、处>公章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招聘岗位要求的其他证件和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对符合应聘职位的条件者，填写《入职员工信息登记表》。经学校招聘考核小组负责人签署意见后，确定进入面试阶段。
　　（四）面试考核：
　　学校考核小组对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进行集中面试。面试试题不少于三题，面试时间不少于10分钟。根据面试成绩确定进入听课评议阶段人选。
　　（五）听课评价：
　　笔试面试综合成绩（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20%）的前三名进入课堂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程序。考核小组对教师课堂试讲情况进行集体评议。每位考核人员须填写《应聘人员课堂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情况表》并签名。将参加课堂考核人员成绩在校园网上公布。
　　（六）确定人选：
　　学校将资格审核、笔试、面试、听课考核的各项材料汇总，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人选。
　　（七）体格检查：
　　体检由招聘单位组织实施，在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指定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9号）、《关于对<关于明确公务员录用体检中肝脏生化标准的请示>答复的函》（国公考录函〔2010〕13号）和《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修订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58号）等相关标准和规定进行。
　　应聘者体检不合格或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隐瞒重要病史等导致体检结果不实的，取消聘用资格。
　　（八）签订聘用合同：
　　学校与应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核定岗位。新聘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用人单位与初次就业的新聘用人员订立的聘用合同期限为3年以上的，试用期为12个月，其他人员试用期一般为3个月，最长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试用期间或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四、应聘办法：
　　1、应聘者填写统一简历表（附后）；
　　2、请将简历表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放入同一个文件夹中打包E-mail到我校，经审核后，我们会通知来校统一面试。 (请以“学部+学科/职位+姓名”命名文件夹和邮件主题)；
　　3、咨询电话：0472-5350985；
　　4、电子邮箱：btwgujyzxzhaopin@btfls.org；
　　五、面试考核时间安排：2017年5月
　　六、附件：
　　　1、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教师应聘所需材料清单
　　　2、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教师应聘登记表

附加1：

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教师应聘所需材料清单

|  |  |
| --- | --- |
| 1 | 个人简历 |
| 2 | 身份证复印件 |
| 3 |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 4 | 教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
| 5 | 英语等级证书复印件（英语教师需提供） |
| 6 |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 |
| 7 | 普通话、计算机证书复印件 |
| 8 | 主要荣誉证书复印件 |
| 9 | 反映教科研成果等相关资料 |

附件2：

包头外国语实验学校教师应聘登记表

应聘学科：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贴照片（近期2寸免冠照片） |
| 民族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 毕业院校 |   | 专业 |   |
| 学历 | □专科 □本科 □硕士 □博士 |   |
| 学历类别 | □全日制   □自考   □函授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户籍地 |   | 家庭住址 |   | 健康状况 |   |
| 教师资格证种类及学科 |   | 持证时间 |   |
| 现职称 |   | 评聘时间 |   | 英语等级 |   |
| 家庭主要成员 | 称谓 | 姓名 | 年龄 | 工作单位（含政治面貌、职务、子女入学年级） |
|   |   |   |   |
|   |   |   |   |
|   |   |   |   |
| 学习简历（高中填起） |   | 学校名称 | 就读起止时间 | 专业 |
| 高中 |   |   |   |
| 本科 |   |   |   |
| 研究生 |   |   |   |
| 其他 |   |   |   |
| 工作简历 | 起止年月 | 工作单位、职务 | 主要工作业绩 |
|   |   |   |
| 特长 |   |
| 受表彰情况 |   |
| 应聘优势说明：应聘人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